

台，擔任台灣宗教調查主任工作，並擔任台北帝國大學理農學部農業經濟學教授的增田福太郎，在其《台灣本島人の宗教》，曾這樣描寫他所觀察到的台灣佛教：「台灣僧侶的無學，與支那僧侶相差不遠，全島數千僧侶當中，能理解數卷經文者，實屈指可數。」⁹⁸這並不是日本人的偏見，因為《安平縣雜記》也有相似的說法：

臺之僧侶，多來自內地，持齋守戒律者甚少。其人有在出家者，半係遊手好閑，窮極無聊之輩，為三餐計，非真有心出家也。出家之人不娶妻、不茹葷，臺僧多娶妻、茹葷者，所行如此，可知其概。……大約臺之僧侶，有持齋、不持齋之分。佛事亦有禪和、香花之別。作禪和者，不能作香花，作香花者，不能作禪和。腔調不同故也。禪和惟課誦經懺、報鐘鼓而已。香花派則鼓吹喧闐，民間喪葬多用之。⁹⁹

引文說到台灣僧侶有禪和、香花之分，但不管哪一種，顯然都只是官員們祈雨、祈晴，替人「做功德」（為人超渡亡魂）或唸經、唱誦之流，與田立克所說的「終極關懷」完全不相干。

台灣佛教這種為政治服務的特質，從明鄭時期，經過清朝、日據時期，一直到現在，都沒有重大的轉變。¹⁰⁰而為了避亂或為了避難而「逃禪」的信仰特質，只不是為政治服務這一特質的必然結果罷了！

⁹⁸ 增田福太郎《台灣本島人の宗教》，頁21。

⁹⁹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安平縣雜記·僧侶並道士》。

¹⁰⁰ 當然，仍有少數的例外；例如：日據末期台南開元寺僧證峰法師（林秋梧）的左派佛學、當代推動環保運動不遺餘力的台南妙心寺傳道法師，以及推動保護動物和比丘尼平權運動的昭慧法師等人。（參見：李筱峰《臺灣革命僧林秋梧》（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1）；楊惠南〈當代臺灣佛教環保理念之省思——以「預約人間淨土」與「心靈環保」為例〉，收錄於：《1995年佛學研究論文集——佛教現代化》，頁1-44（高雄：佛光出版社，1996）；楊惠南〈解嚴後台灣新興佛教的現象與特質——以「人間佛教」為中心的一個考察〉，收錄於：《「新興宗教現象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2002年3月），頁189-238。）

第五屆「中國近代文化的解構與重建」
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鄭成功、劉銘傳】
2003年4月25~26日

劉銘傳研究的評介——兼論自強新政的成敗

許雪姬

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員

一、前言

適切地評價歷史人物是史學研究中最困難的一環，同時也是史家展現史識的最佳舞台。不過歷史人物的評價卻會隨著時代變遷而翻轉，通常評價落差很大的人物，大抵有幾個特色：一是功勞歸諸一身的箭垛式人物；一是有新資料、新研究的出現；一是評價立場的改變。台灣歷史上的人物目前被翻轉的有吳鳳¹、丘逢甲²、劉永福³、被重新評價的有林茂生⁴、連雅堂、劉銘傳⁵。台灣由於政權數度變更，及目前台灣意識高漲，由台灣立場

¹ 陳其南，〈一則捏造的神話——「吳鳳」〉，《民生報》，七版，民國六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翁佳音，〈吳鳳傳說沿革考〉，《台灣風物》，三十六卷一期，民國七十五年三月，頁39-56。

² 陳哲三，〈從史跡論丘逢甲在台灣史上的地位〉，收入吳宏聰等，《一九八四年～一九九六年兩岸三地學者論文專集》（台北：不著出版書局，民國八十七年），頁166-181。

³ 吳密察導讀，〈劉永福的蹤跡〉，收入《攻台見聞》（台北：遠流出版社，一九九五年），頁407-413。

⁴ 死於二二八事件中的林茂生，李筱峰為其寫傳，以洗刷其「罪名」，見李筱峰《林茂生·陳炯和他們的時代》（台北：玉山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十月）。

⁵ 許雪姬，〈二劉之爭與晚清台灣政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十四期，民國七十四年六月，頁127-161；許雪姬，〈邵友濂與台灣的自強新政〉，收入中研院近代史所編，《清季自強運動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研院近代史所，民國七十六年），頁427-458；郭志君，〈劉璈與劉銘傳在台施政之研究〉，民國八十五年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頁117-128。

來透析人物，自然對過去的人物的看法有所不同。劉銘傳是一位兩岸學界不斷吹捧的歷史人物，但兩岸學術界對劉銘傳研究的軌跡、動機角度不盡相同，基本上劉銘傳在台的研究，其重點在於中法戰爭中的角色、與劉璈間的鬥爭、在台施行自強新政的成果，但其中有不少分歧的看法，如劉銘傳撤兵基隆的功過；湘淮間的矛盾責任歸在那一方；劉銘傳新政的成敗是他推行新政不當，還是繼任的巡撫邵友濂的保守使然。由於劉銘傳可討論的空間尚大，因此尚有不少研究者在沒有參考新資料下，不斷地研究。本文將先探討台灣、中國兩地研究劉銘傳不同的動機與軌跡，其次評介其相關的研究狀況，最後略論中法戰爭後劉銘傳彈劾劉璈、孫開華平議與劉銘傳自強新政的成敗。

二、在台灣劉銘傳的研究發展

如果由清史稿劉銘傳傳及其評語來看，劉銘傳在台事蹟被全面肯定，⁶惟亦論其「才氣無雙，不居人下，故易進難退。」⁷，已點出劉銘傳的性格特質，到日治時期，伊能嘉矩在《台灣巡撫トシテノ劉銘傳》一書中，肯定劉銘傳對台灣進行洋務運動的貢獻，是除了《清史稿》等官書外，對劉銘傳從事的各項洋務做整理的工作，並稱之為台灣近代化的先驅者。⁸而伊能嘉矩在台十年，他面對日本政府在台灣推行各項現代化的工作，「其實也就是在為日本殖民地政府當時正在進行的施政，做歷史的定位。」⁹

至於日治時期民間對劉銘傳的注意並成為懷念「故國」的象徵，首推

⁶ 趙爾巽，《清史稿》，卷四百十六，列傳二百三（台北：洪氏出版社，民國七十年），頁12079，「（光緒）十一年，法蘭西兵擾粵、閩，詔起劉銘傳，加巡撫銜，督台灣軍務。條上海防武備十年，多被採行。抵台灣未一月，法兵至，燬其基隆礮台，銘傳以無兵艦不能海戰，伺登陸，戰於山後，殲敵百餘人，斃其三酋，復基隆，而終不能守。拒滬尾，調江南兵艦，阻不得達。敵三犯滬尾，又犯月眉山，皆擊退，殲敵千餘，相持八閱月，十一年，和議成，法兵始退。初援福建巡撫，尋改台灣為行省，改台灣巡撫。增改郡、廳、州、縣，改澎湖為鎮，檄將吏入山剿撫南、中、北三路，前後山生番薙髮歸化。丈田清賦，溢舊額三十六萬兩有奇，增茶、鹽、金、煤、林木諸稅。始至，歲入九十餘萬，後增至三百萬。築礮台，興造鐵路、電線、防務差具。加太子少保。十六年，加兵部尚書銜，命幫辦海軍事務，屢因病陳請乞罷，久始允之。」

⁷ 《清史稿》，頁12090-12091。

⁸ 伊能嘉矩，《台灣巡撫トシテノ劉銘傳》（台北：新高堂書店，明治三十八年），頁118。

⁹ 吳密察，《劉銘傳與台灣》，《國文天地》，五卷十一期，一九九〇年四月，頁57。

梁啟超於一九一一年應霧峰林獻堂之邀來台，由於其聲望及代表故國，台人望風景從，尤其三月三日台人士紳百餘人，在台北蒼芳樓款待梁時，梁有詩句曰「…破碎山河誰料得，艱難兄弟自相親，餘生欲淚嘗杯酒，對面長歌哭古人……」¹⁰可說觸痛了台人淪日的愁腸，梁更在遊台北時寫「遊台灣追懷劉壯肅」中稱許劉在臺的治績，尤其是「…珠崖棄捐誰輸贏，可憐將軍臥大床」感歎台灣割讓時劉銘傳因大病在床，已不能「用絕天驕掃漢旌」了，¹¹他在「台灣雜詩」中，遊台北、台中時各有一詩緬懷劉銘傳的功績

桓桓劉壯肅，文載駐戎軒，千里通馳道，三關鞏舊屯。即今非我有，持此欲誰論！多事當時月，還臨景福門。¹²

蕩蕩台中府，當年第一州，桑麻隨地有，城郭入天浮。江晚魚龍寂，霜飛草木秋。斜陽殘堞在，莫上大墩頭。¹³

梁啟超對劉銘傳的肯定、追懷，連帶地使三月十四日櫟社開歡迎會時以「追懷劉壯肅」為題賦詩，¹⁴櫟社諸子的詩集中大半有「追懷劉壯肅公」一詩，如林朝崧，《無悶草堂詩存》、¹⁵林獻堂，《灌園詩集》、¹⁶莊太岳，《太岳詩草》、¹⁷傅錫祺，《鶴亭詩集》，¹⁸陳瑚，《枕山詩鈔》¹⁹；陳貫《豁

¹⁰ 李汝和，《台灣詩錄》（台中：台灣省文獻會，民國七十三年）（下），頁1323，「三月三日，遺老百餘輩設歡迎會於台北故城之蒼芳樓，故賦長句奉謝」。

¹¹ 《台灣詩錄》下，頁1324-1326；「遊台灣，追憶劉壯肅公」。

¹² 同前書，頁1324。劉自注：「劉壯肅治台六年，規模宏遠，經畫周備，從此日本治績，率襲其舊而光大耳。雞籠至新竹間鐵路二百二十餘里，即壯肅舊物，其它新闢容之道，尚數百里。雞籠、滬尾諸礮台，皆壯肅所建。台北省城，亦壯肅所營，今毀矣，猶留四門以為飾。景福門，即其一也；余頻過其下。」

¹³ 同前書，頁13333。

¹⁴ 傅錫祺，《櫟社四十年沿革志略》（台中：該社，昭和十八年），頁4。

¹⁵ 林朝崧，《無悶草堂詩存》收入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一輯9，民國八十一年，卷四，頁33。

¹⁶ 林獻堂，《灌園詩集》，與《無悶草堂詩集》（下）合冊，頁33。

¹⁷ 莊太岳，《太岳詩草》，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二輯10，頁45。

¹⁸ 傅錫祺，《鶴亭詩集》，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二輯10，頁45。

¹⁹ 陳瑚，《枕山詩鈔》，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二輯12，頁9。

軒詩集》，²⁰另外，如謝國文在其《省廬遺稿》中有《劉銘傳》詩兩首。²¹

事實上日治時期傳統詩人延漢文之脈絡，胸懷故國之思的寄懷，大都在鄭延平、寧靖王、五妃廟或者如「國姓井」、「過滬尾舊礮故地」、「觀高雄古礮台作」等詩作²²至於台灣人物被詠於詩中的以吳鳳為多，詠吳鳳者又以嘉義詩人為多。²³

梁啟超為劉銘傳定的調「劉壯肅治台六年，規模宏遠經畫周備，從此日本治績率襲其舊而光大耳」²⁴為著作《台灣通史》的櫟社詩人連雅堂，完全承襲，認為三百多年來台灣只有二個能吏，能立下長治久安之策，一個是陳永華，一個是「管商之流亞」的劉銘傳，他的「功業足與台灣不朽」。²⁵往後對劉銘傳的研究莫不以台人連雅堂的評論為得當，不斷引用。梁連二人，面對台灣割讓，還有一個共同的假設，如果「鄭氏能保其世，台灣或不知有今日乎！」²⁶連雅堂也有類似之歎化：「向使鄭氏不滅，明朔長存，撫我華僑，用張國力，以經略南嶠，則東寧仍為全台首都，未可知也！」²⁷

當一九四四年「台灣調查委員會」成立後，雖對接收台灣時縣市區域的劃分，曾做探討，剛開始準備成立三十縣，其中有六縣要用台灣史上重要人物為縣名，依序為基隆改為省三縣，苗栗大湖改為福星縣，嘉義改為清芳縣，新化、新豐改為延平縣，新竹改為滄海縣，岡山改為淵亭縣，劉銘傳雖再獲重視，唯此構想戰後不果行。²⁸戰後傳統的漢詩人不論是來台的大陸人還是本地人，以一九五三年出版《台灣詩醇》為例，詠人物的詩不

多，而這極少中，以詠鄭成功為多，占百分之九十以上，此外有零星懷念丘逢甲、蔣渭水、吳鳳等詩，²⁹沒有一首懷劉銘傳的詩，劉銘傳作為象徵性的存在角色似乎已退色。然而歷史總是寬待劉銘傳，他「東山再起」的機會已在眼前。

戰後大陸人士陸續來台，看到日本據台五十年的成績，心中總不是滋味，因此拼命往前去追溯清代的劉銘傳是台灣近代化的先驅，而感心中一片舒坦，民族自尊心大增。舉例而言撰寫《劉銘傳年譜初稿》、《劉銘傳史話》的胥端甫，他在序中自稱：

三十七年春來台，目的是想看日本據台五十年的成績，究竟是什麼樣呢？詎料我門國家民族中，並不是沒有人才，劉銘傳就是傑出的一位，當時使我對他的欣慕、敬愛，好像在茫茫黑夜中得看一盞明燈；好像在窮愁潦倒中，獲得至寶，好像在「山窮水盡疑無路」的時候，竟來個「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境界。我那民族的自信心，又堅強起來。

³⁰

研究劉銘傳除恢復民族自信心外。郭廷以在《台灣史事概說》一書中，則稱許劉銘傳最偉大的事功在於「建設一個近代化的台灣」³¹直接將近代化的所有功勞加諸劉銘傳一身。

安徽同鄉也視劉銘傳為安徽同鄉的光榮，因而積極為劉銘傳撰作二大巨冊的年譜。年譜的作者羅爾綱在序中亦以其來台而得知劉銘傳在台的建設為幸，並指出日治前鄭成功、劉銘傳兩人為對台重要的人：

……及至播遷來台，入國討史，始知開闢台灣者鄭延平郡王也；保衛台灣及建設台灣者劉銘傳也，使余不來台，則終生而不知公也！」³²

在上述情況下描述的劉銘傳，盡可能的完美無缺。台灣史蹟源流研究

²⁰ 陳貫，《豁軒詩集》，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二輯12，頁70。

²¹ 謝國文，《省廬遺稿》，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二輯8，頁108。

²² 據本人初步尋找，蔡旨禪女詩人的《旨禪詩話集》，頁十五有「謁延平王祠」；石中英《芸香閣儷玉吟草》有「緬懷鄭成功」；林朝崧《無悶草堂詩存》有「謁延平王祠」、「魁斗山五妃廟」；莊太岳《太岳詩草》有「五妃廟題壁」、「過滬尾舊礮台故址」等詩不贅，其數量為劉壯肅的二～三倍

²³ 如女詩人張李德和，嘉義人，有《琳琅山閣吟草》，龍文書局出版，台灣先賢詩文集第一輯20，就有「吳鳳廟參詣」、「春日謁吳鳳廟」、「吳鳳公遺石」、「吳鳳歌」。但女詩人未曾追懷劉壯肅。

²⁴ 同12

²⁵ 連雅堂，《台灣通史》（台北：古亭書局，民國六十二年），頁1024。

²⁶ 《台灣詩錄》（下），頁1332，「台灣雜詩」

²⁷ 連雅堂，《雅堂文集》，卷三年記，頁197，台灣史跡志，承天故府。

²⁸ 張瑞成編，《光復台灣之籌備與受降接收》（台北：國民黨史會，民國七十九年），頁167-170。省三為劉銘傳，福星為羅福星；滄海為丘逢甲，延平為鄭成功，淵亭為劉永福。

²⁹ 林熊祥校閱、曾今可發行，《台灣詩選》（台北：中國詩壇，民國四十二年），頁1的丁治磐「懷鄭成功」、頁三丁衣字「赤崁樓懷古」、頁八九「延平郡王祠」、「明寧靖王墓」以下不贅。至於詠吳鳳的有于右任「吳鳳廟獻花」、汪波「謁吳鳳廟」、莊金城「懷邱仙根」、黃師樵「輓蔣渭水烈士」

³⁰ 胥端甫，《劉銘傳史話》（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四十五年），序。

³¹ 郭廷以，《台灣史事概說》（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七十年），台七版，頁204。

³² 羅剛，《劉公銘傳年譜初》（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二年），自序。

會刊行《劉銘傳專刊》³³列為必讀刊物。

不過學界早期亦有研究劉銘傳者，如黃富三教授台大的碩士論文即以劉銘傳的清丈為題，對劉銘傳的評價一直採取中肯的評價。其餘不贅。隨著台灣史研究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以後逐漸發展，能運用的史料漸漸多樣，故宮所藏的相關檔案、外國領事報告、報紙成為建構清代台灣史的重要材料，於是劉銘傳與劉璈之爭、中法之戰立功的孫開華，劉銘傳在台施行新政的闕失，這些層面的鑽研，也使得劉銘傳逐漸退去箭垛人物，成為一個有功有過的真實歷史人物。這一階段的專著目錄在一九九〇年編製〈「劉銘傳與台灣」研究論文目錄（初編）〉看到。

劉銘傳的研究原本可蛻去民族主義的外衣，不料一篇有關台灣近代化的功臣究竟是誰的文章，使劉銘傳又再度被推出，成為中原朝廷派到邊陲地區能吏的象徵，顯示台灣近代化的功勞，在實質上、面子上都不可讓給一個侵略者的日本人。當楊碧川在黨外雜誌《深耕》刊出一篇題為〈台灣現代化的奠基者——後藤新平〉之文，引發統派人士圍剿；³⁴也夏潮系（統派）、新潮流系（獨派）的論戰，由於新潮流系不全然肯定劉銘傳，夏潮系也基於民族主義，無法認同後藤在台灣物質建設，《立報》主筆李復中，在論戰後二十年所提出的看法頗能代表夏潮系的觀點：

我們也切莫忘了後藤新平曾經誘殺了台灣抗日志士（日人指稱為「土匪」）萬餘人，而所謂「雲林事件」及其他不見記載的，更高達數萬人以上。後藤新平的「新政」背後，隱藏著這麼一大段台民血淚史，則即使是他的新政也有一番成就，但這畢竟是「外示開明，內實陰狠」的白色恐怖式的近代化啊！³⁵

經過此番論戰，劉銘傳在台之「貢獻」的肯定，成為民族尊嚴的所在，更具象徵意義。二〇〇一年在二二八紀念館曾展出帶黑面紗的「陳儀」，

³³ 台灣史蹟研究會六十七年會友年會編印，《劉銘傳傳》（台北：該年會，民國六十七年）。在這一目錄中也包括中國大陸的研究篇章。

³⁴ 楊碧川，《後藤新平傳—台灣現代化的奠基者》（台北：一橋出版社，一九九六年），序，頁5。

³⁵ 李復中，「誰才是台灣近代化的奠基者？——有關劉銘傳與後藤新平的初淺探索」，收入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組織委員會、學術委員會編，《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論文集》（合肥：黃山書社，一九九八年），頁187。

引起二二八受難家屬強烈的反彈，二〇〇二年則舉行劉銘傳的特展，策展的是徐宗懋（時任該館副館長），姑先不論展陳儀使受難者家屬未癒的傷口抹鹽；展劉銘傳適不適合於二二八紀念館，這才是問題所在！窺其用意是要台人肯定清代、現代「外省」官僚對台的貢獻，展出的內容採百分之百肯定的立場。

當銘傳國小、銘傳大學、劉銘傳在新公園的銅像並未像台南的逢甲醫院改為奇美醫院，逢甲路也改名，作為本土人物的丘逢甲應該很羨慕劉銘傳吧！

三、中國有關劉銘傳的研究

比起劉銘傳在台灣成為民族自信的表徵，在中國劉銘傳的遭遇就一言難盡了。中共取得政權後，對歷史的解釋起了翻轉，將封建帝國認為「叛亂」者，都改為「起義」，換言之造反有理；對為封建帝國服務的官僚，視之為賣國集團，尤其是「聲名狼籍」的淮系集團頭頭李鴻章及李鴻章的愛將劉銘傳。尤其劉銘傳因為參與鎮壓太平軍、平定捻亂，是鎮壓起義的劊子手，因此在文革之前幾乎沒有人研究劉銘傳，即使有人研究，也站在批判劉銘傳的角度。劉捷民於一九五五年發表〈劉銘傳在台灣抗法問題〉一文，指責劉銘傳在基隆撤軍一事，為「不惜犧牲國土，讓敵人前來打擊湘系軍閥，這種借刀殺人及投降的辦法，是淮系老軍閥李鴻章的一貫政策。因而，劉銘傳的退兵，很顯然是執行了李鴻章的投降政策。」平心而論，此為欲加之罪、充滿意識形態之作。³⁶

劉銘傳是安徽省肥西縣（舊屬合肥縣）井王鄉劉老圩人，他亡於一八九六年，停柩在家，第二年春，大水沖倒其停柩的九公山別墅，他的老家劉老圩永遠葬身水底，棺材被及時放在筏上而未被漂沒，而後葬在西鄉金橋北。³⁷一九五八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將農村并社，成立人民公社。在政府三面紅旗的號召下，將原有的墓地平掉成為耕地與吃大食堂，成為不可抑遏的運動，劉銘傳的墓地也未能倖免，屍體早已腐化不用說，僅存遺骨與戰

³⁶ 翁飛，〈一九四九年以來大陸劉銘傳研究綜述〉，收入蕭克非等編，《劉銘傳在台灣》（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一九八七年），頁258。

³⁷ 田聿，〈劉銘傳年表〉，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280。

袍，農民準備將之埋在新的公墓。安徽省方得知此為劉銘傳的遺骨，為求慎重，乃連絡劉銘傳的曾孫處理，家屬領回遺骨後先用木炭將劉的遺骨火化，再將骨灰盒供在劉家幾年，到一九六四年中共的四清運動開始後，劉家被迫將遺骨送到上海外戚周氏家中，然而政治的壓力太大，只好再將劉的骨灰送往蘇州的廟中，接著是文化大革命爆發，劉骨可棲身的廟有遭紅衛兵搗毀之虞，只好再取回上海，而後再悄悄地由劉的子孫帶回合肥郊區，安葬在當地公墓中。³⁸

由上可知中國對劉銘傳的研究及身後的「待遇」未採事實求是的作法，肯定其對台的貢獻，而是宣示劉是李鴻章的老部下，淮軍的悍將，而李在中俄伊犁交涉、中法戰爭、甲午戰爭中都是妥協投降的，劉氏追隨李多年，因此劉做的事沒有值得肯定的。有關中法戰爭的著作中，甚至連劉銘傳三個字都不准提。³⁹等到一九七六年改革開放後，發展經濟成為最重要的指標，吸引外資也成了最重要的手段；在這樣的氛圍下劉銘傳在洋務上的成就成為被研究的對象；尤其中共對台灣展開和平統一的攻勢，使清代來台官僚對台灣有建樹，又為台灣所肯定的劉銘傳成為抗法保衛祖國領土完整的樣板人物，其被重視的程度僅次於鄭成功、⁴⁰和施琅，⁴¹尤其是身為淮系賣國集團大本營，李鴻章、劉銘傳家鄉的安徽省，其學者致力於將劉銘傳的「聲譽」恢復過來，因此陸續有安徽籍的學者投入研究。由以上三個因素，劉銘傳的相關研究乃陸續展開。

在中國，最早為劉銘傳開會的時間是一九八五年九月台灣建省一百週年，劉銘傳是首任巡撫，故以「劉銘傳首任巡撫一百週年學術討論會」為題展開，共有論文三十餘篇，但未見論文集結成書，一九八七年由蕭克非主編的《劉銘傳在台灣》為研究劉銘傳的首部論文集，共收集文章二十

³⁸ 裴章傳，《首任台撫劉銘傳》（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二〇〇二年），頁938-945，〈尾聲〉。

³⁹ 請參閱李俊山，〈劉銘傳在台灣的抗法戰爭〉，《遼寧大學學報》，一九八二年二月，頁33-38；陳民，〈劉銘傳與台灣〉，《歷史教學》，一九八二年八月，頁23-25；姚永森、金保華，〈劉銘傳與近代台灣人才的開發〉，《江淮論壇》，一九八三年五月，頁118-119。

⁴⁰ 鄭成功的相關研討會，首先於一九六二年在廈門召開，名為「鄭成功收復台灣三百週年學術討論會」；一九八二年（鄭成功復台三百二十週年）召開「福建省鄭成功研究學術討論會」；二〇〇二年福建南安市、福建社科院、南安市政府主辦「鄭成功與台灣研討會」。

⁴¹ 有關施琅的研討會召開在一九八三年、一九八七年、一九九六年。

一篇，附錄四篇，其中由翁飛撰寫一九四九年以後中國研究劉銘傳的概況，主要聚焦在中法戰爭與撫台期間的劉銘傳，前者探討其抗法保台戰爭中的功過，劉銘傳與李鴻章之間的關係；後者討論劉銘傳的定位問題以及劉銘傳何以能在短期內取得較為顯著的功效。⁴²在論文集中要導出的結論就是重新評價劉銘傳，周青（原名周傳枝，台人，赴大陸前為記者）、張文彥合著的論文中就強調劉銘傳的貢獻，其中之一是「加強了台灣與大陸的政治、經濟、文化聯繫，維護了祖國的統一」⁴³正如近年來對施琅的評價如出一轍，⁴⁴換言之，劉銘傳的研究對中國統一大業有所貢獻。為了肯定劉，首先必須將劉銘傳的評價自淮系的李鴻章評價中脫鉤，⁴⁵其次必須肯定、證實劉銘傳在台的貢獻，盡量不挖其前半生剿太平軍與平捻。來台後因基隆撤退問題被左宗棠彈劾，也因欲將煤交由外商處理而去職，因此研究的重點擺在為劉辯誣；並盡量舉出劉的優點，如彈劾劉璈後，能用同為湘系的陳鳴志是「唯賢任人，唯實求是」，⁴⁶緩和高山族與漢族的矛盾，加強民族團結，⁴⁷興辦教育，卓有成效，⁴⁸劉去職後，新政為邵所破壞，以致各業遭廢，台灣生機一挫，⁴⁹不過也指出了劉銘傳的在台的洋務運動只追求官富，⁵⁰撤兵基隆是過錯，⁵¹剿番時盡毀番屋，開礮遙擊，殺傷過半，⁵²不過這些小瑕小疵並不足以否定劉銘傳在台的成功。

用愛國主義思想研究劉銘傳，突破了研究淮系集團的藩籬，一九九三

⁴² 翁飛，〈一九四九年以來大陸劉銘傳研究綜述〉，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256-259。

⁴³ 周青、張文彥，〈試論劉銘傳的理番政策〉，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175。

⁴⁴ 許雪姬，〈近年來中國學界對施琅的研究——以《施琅研究》一書為例〉，收入林金梅編，《將軍鄉鄉名溯源暨施琅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南縣：台南縣將軍鄉公所，二〇〇二年），頁113-138。

⁴⁵ 戴建，〈劉銘傳辦洋務的師承關係〉，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155-156。

⁴⁶ 同前文，頁160。

⁴⁷ 同註43。

⁴⁸ 馬騏，〈示威懷德，一視同仁——略論劉銘傳在台灣的「撫番」〉，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183。

⁴⁹ 戴鞍鋼、何平立，〈劉銘傳與台灣的經濟建設〉，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97。

⁵⁰ 湯奇學，〈劉銘傳開發台灣時的一大矛盾和一大失著〉，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102。

⁵¹ 陸方，〈試論劉銘傳〉，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191。

⁵² 馬騏，前引文，頁187。此文對劉銘傳的撫番有較持平的看法。

年東北師範大學出版《晚清淮系集團研究》⁵³而研究淮系集團也堂而皇之的接受中國國家社會科學基金資助，而於一九九五年出版《淮系人物列傳——李鴻章家族成員，武職》。⁵⁴

上書出版的同年，爲了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在劉銘傳故鄉安徽省召開了「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學術研討會，共有八十八人參加，其台、港代表二十四人」；會後於一九九八年集結成論文集出版。⁵⁵刊出的論文如陳斯劫、李復中、莊吉發、呂實強的文章根本沒有註釋，有的連論文都稱不上，如朱劍雲，〈從劉銘傳治台談海峽兩岸未來發展〉⁵⁶，整體水平差，幾乎沒有用新的史料，沒有參考台灣相關且重要的研究成果，沒有新的論點，有的只是在踵事增華；其中較有意義的文章不多，鄧孔昭則維持較好的水平，由劉銘傳留下的文本下手，提出陳澹然編《劉壯肅公（省三）奏議》所出現的問題，研究者毫無所疑地以該書做爲最重要的資料來研究劉銘傳，可能會引起誤差；⁵⁷翁飛也考訂出甲午之後劉銘傳屢召不出的原因是病重，⁵⁸雖然此觀點梁啟超早已說到，如上不贅。

本論文集可以說是安徽人爲其同鄉劉銘傳積極造勢的成果，其品質反而不如《劉銘傳在台灣》一書。

⁵³ 陸方、李之渤，《晚清淮系集團研究——淮軍、淮將和李鴻章》（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一九九三年）。此書有〈一八七四年日本侵略我國領土與李鴻章〉等四五篇李鴻章與台灣相關的論文。

⁵⁴ 馬昌華，《淮系人物列傳——文職、北洋海軍、洋員》（合肥：黃山書社，一九九五年），上、下冊。

⁵⁵ 前次建省一百年沒有台灣代表參加，而所謂代表也者，皆非研究劉銘傳者，可參閱頁518-524「會議代表名單」。

⁵⁶ 本文作者的頭銜是「台灣中央通訊社資深記者、台灣師範大學兼職教授」，他提出「反對台獨，強大中國」爲世界和平的基調：「今日的台灣，因有少數政客權利薰心，要自外於中國，獨立爲王，但大多數的中國人都有立足台灣、心懷大陸的胸襟。當兩岸一切誤會、障礙消除後，成立統一的大中國，每個人貢獻出他的智慧，建立一個現代的、強大的、團結的中國，從此不再受他國的欺凌，以中國傳統的儒家恕道精神，爲亞洲創造和平。」（見《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論文集》，頁446。）這樣的文章實非學術論文。

⁵⁷ 鄧孔昭，〈陳（澹然）編《劉壯肅公奏議》的若干問題〉，收入《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論文集》，頁392。

⁵⁸ 翁飛，〈甲午年劉銘傳「屢召不出」原因辨析〉，收入《海峽兩岸紀念劉銘傳逝世一百周年論文集》，頁247-268。

四、劉銘傳彈劾劉璈、孫開華平議

劉銘傳在中法戰爭中如果沒有霆軍孫開華、楚系的劉璈協助，是無法成就其功業；固然法軍無法順利進占淡水，以致佔不了台北府城做爲談判的籌碼，此係劉銘傳的功勞，但這也因爲法國不再以台灣爲主戰場有以致之。中法議和成立後，劉銘傳立刻彈劾劉璈，且必欲置之於死地而後快，究竟爲了什麼？本人曾在〈二劉之爭與晚清政局〉一文中，⁵⁹指出湘淮之爭是二劉之爭最重要的背景，誠如郭廷以指出的：「他（劉璈）的資望復與劉璈相埒，不樂受其節制，左宗棠、李鴻章一向不協，而二劉與左李又各有特殊關係。」⁶⁰而朝廷未顧慮到湘淮畛域，在楚系勢力下派淮軍到台，不互相爭功諉過也難；而調派劉銘傳後，再派可與劉權位相埒的楊岳斌來援台並審問問題人物李彤恩；在福建派左宗棠爲欽差督辦福建軍務，使劉陷於湘系（或楚系）的勢力中，中央雖有李鴻章爲奧援，但也只能與楚系形成恐怖的平衡。楚淮正式衝突在左宗棠據劉璈、朱守謨之報彈劾劉銘傳撤基隆爲始，到清除劉璈易以陳鳴志止，湘淮之爭才暫告一段落，表面上看是淮系的全面勝利。

中法即將議和，法軍不可能再在台灣生事，一旦覷到機會劉銘傳立刻反擊楚系，主要因劉璈仍有意願主導台灣善後，向左宗棠請撥百萬兩，劉忍無可忍乃上書劾劉璈罪行，共分三大項，一是劉璈自任台灣道以來的瀆職、貪污罪；一是戰時所犯之罪；一是將劉璈撤任後所調查的罪行。朝廷派刑部尚書錫珍、江蘇巡撫衛榮光兩人到台審理，在兩人未到之前，劉又參劾劉璈三項罪行。⁶¹經審理後，只有兩項貪污罪行成立。

1. 台南三十營餉項，由營官具領，劉璈另扣截贖銀兩，每營繳夫價三百八十兩，如副將姚秀芳等，每月給薪水銀數十兩，每營由帳房撥給，公費、夫價客額均歸劉璈，名曰包營。劉璈辯解稱包營屬實，長夫提價係留備各營賞犒，因軍務緊迫，未及詳報，大約共扣四千多兩未報。

2. 劉璈次子劉濟南赴湘南招勇，劉璈捏報水腳，浮開口糧，其虛冒營共

⁵⁹ 許雪姬，〈二劉之爭與晚清台灣政局〉，《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十四期，民國七十四年六月，頁143-148。

⁶⁰ 郭廷以，《台灣史事概說》，頁172。

⁶¹ 劉璈虛支款項，與提督高登玉等通同作弊；劉璈用門生吳朝陽、林文欽招勇，兩人不諳軍旅，且營有空額；劾副將潘高陞派兵攻打已就撫的番社，詞連劉璈。見《劉壯肅公（省三）奏議》，頁677-679。

一萬餘兩，劉璈供稱因有別項公用虧累，令劉濟南浮報以補此虧空。

以上兩條罪名即可讓劉璈難逃死罪，依大清律例，以監守自盜論計贓各在一萬兩以上，均應擬斬；若將公費私扣入己，係屬取之於軍，計贓四千五百兩，准竊盜論罪，屬輕罪，換言之浮開夫價罪當死，包營只算竊盜，應從重問擬，劉璈「合依監守盜倉庫錢糧入己，數在一千兩以上者斬例，擬斬監候。」⁶²劉銘傳尚不以此判決為滿足「且關說軍機處，必置死地。」⁶³其恨劉璈之情可見。蘇同炳在《劉璈傳》中認為劉璈所犯僅為普通的贓罪，並無嚴重性，且即使有罪，也不過是一般性的貪贓得財，既不必派員看守，更無須驚動朝廷派大員前來審理，劉銘傳之所以如此做，只為興大獄而已。⁶⁴劉璈後免死，發配黑龍江省，連雅堂對劉璈感情深厚，他還記得劉璈離台南之一幕，並為劉璈之死傷痛，在其《台灣贅譚》中猶有劉璈離府城時的景象載：「當璈之被罪也，余年少，臨去之時，士民走送，揮淚告別，至今猶能憶之。」⁶⁵

平心而論，據目前對劉璈研究的結果，⁶⁶各家仍相當肯定其在台三年半的治績及劉銘傳未來台前台灣的防衛，即使負責審判的衛榮光也為劉璈說公道話：「璈總營務，開支浮冒罪當死，然其治事疏節闊目，政頗便民，故台地番民至今有尸祝者，請從寬典。」⁶⁷連雅堂、徐珂也為其列傳，記載其事。⁶⁸固然劉璈有罪，但若能聽其辯解，或左宗棠不亡，劉璈是否會被判死刑，尚有可議之空間。

然反過來說劉銘傳亦非清廉，毫無貪瀆之事可以糾舉，如費行簡即指出：「銘傳特一貪忌宵人，第富膽勇耳……至台灣治績，則赴任後南洋三百餘萬協濟之款，九年間全台徵入之帑，僅造成不及百里鐵道一，而其私家

之富，在皖北僅亞於李鴻章，取予之道便可知矣！」⁶⁹如果不是其搭擋邵友濂繼任巡撫，未清算前任四十餘萬的虧空，劉銘傳是否能逃貪瀆的追訴，尚在未定論。按邵友濂任台灣布政使時，臂助劉銘傳清丈的事業頗多，劉曾奏請朝廷免於更動其位置，並奏報其功，使加「頭品頂戴」，⁷⁰也曾為劉銘傳草成「覆陳津通鐵路利弊摺」⁷¹，得到李鴻章讚賞。⁷²如果不是為了財政困難，新政推行滯礙難行，邵當不致於為了報復而故意中止新政，⁷³而邵也非「器局狹隘，識見低劣」者流。⁷⁴如果說新政被邵友濂中斷，那台灣現代化功臣就是日治時期的後藤新平無疑了。嚴批邵之無能正所以顯示出劉新政的闕失、無法延續。

其次有關霆軍孫開華，他早在一八七八年初即奉閩撫丁日昌之命來台剿番，而於一八七九年回福建署陸路提督，同年再回台，一直到一八八一年因閩撫岑毓英率黔軍來台才回泉州。一八八五年因中法起事，以陸路提督身份到台防戍，敗侵滬尾的法軍，劉銘傳向朝廷奏獎，朝廷乃賜孫開華白玉、翎枝，並由慈禧太后撥給內帑營一萬兩，賞給此次出力士兵。⁷⁵當然滬尾一役能成功，除孫開華的擢勝營外，還有淮軍章高元、劉朝祐武竣銘中兩營及台人張阿火（即張李成）的功勞。⁷⁶

滬尾一仗雖然勝利，卻也給劉銘傳帶來大麻煩，朝中大臣認為「孫開華力足殲敵，其不待劉銘傳之救明矣！」⁷⁷劉之所以撤軍擬往新竹而遭艋舺民眾圍打，實乃李彤恩三次飛書告急，劉對孫沒有信心，怕滬尾有失台北府城難保。尤其左宗棠上書彈劾劉、李，使劉必須全力反撲，為了替李脫

⁶² 光緒朝月摺檔，十一年十一月十八日（批），錫珍、魏榮光奏。

⁶³ 陳衍，《石遺先生文集》，卷一石遺室文集，頁5-6。

⁶⁴ 蘇同炳，《劉璈傳》（台北：台灣省文獻會，民國八十五年），頁208。

⁶⁵ 連雅堂，《連雅堂先生全集》（南投：台灣省文獻會，民國八十一年），頁132。

⁶⁶ 過去研究劉璈的有王世慶、史威廉，〈劉璈事蹟〉，《台北文獻》，直字三十三期；石暘睢，〈威震中外之劉璈〉，《台南文化》，第二卷二期；黃小平的“The Conflict Between Liu Au & Liu Ming-Chuan and the Sino-French War in Taiwan”《師大歷史學報》，第一期。

⁶⁷ 趙爾巽，《清史稿》，卷四百四十七，頁12498，衛榮光傳。

⁶⁸ 連雅堂，《台灣通史》，頁1025-1031；徐珂，《清稗類鈔》（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四十六年），第二十冊，義俠（二）。徐珂在為陪劉璈赴黑龍江，並將劉璈骨骸攜回故鄉的義僕做傳。

⁶⁹ 費行簡，《近代名人小傳》，收入沈雲龍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78，劉銘傳，頁264。

⁷⁰ 《劉壯肅公（省三）奏議》，卷七清賦略，頁8，總頁505；光緒朝月摺檔，十四年七月八日（批）。

⁷¹ 《劉壯肅公（省三）奏議》，卷二謨議略，光緒十五年二月八日台北府發，頁3-6；總頁215-222。

⁷² 《李文忠公（鴻章）全集》，電稿十一，頁13，總頁3782。

⁷³ 伊能嘉矩，《台灣巡撫トシテノ劉銘傳》，頁118。

⁷⁴ 李國祁，《中國現代化的區域研究—閩浙台地區》（台北：中研院近史所，民國七十一年），頁198。

⁷⁵ 傅包，孫開華，福建陸路提標中軍參將張定泰造，呈原任福建陸路提督生前詳細出身履歷清冊。

⁷⁶ 光緒朝月摺檔，十年九月十九日（批），劉銘傳奏；《中法戰爭文獻彙編》（台北：鼎文書局，民國六十二年），頁565。

⁷⁷ 光緒朝月摺檔，十年十月二十一日（批），周德潤奏。

罪，劉謊稱三次告急中有一次是孫開華、另一次是劉朝祐，李彤恩只告急一次。劉朝祐是劉的子侄輩自願坦護，但孫開華斷然否定是其告急，劉對孫開華的態度乃有一百八十度的改變。⁷⁸一八八五年十二月二十日劉銘傳上奏彈劾孫開華，一反過去的說法，說孫開華與左宗棠、劉璈合謀要排擠他，滬尾一役是他帶的淮軍之戰功，並陰損孫開華：

…孫開華乘勢朋擠，誇功諉咎，忘其所以，楚淮構訟結仇，因自劉璈興之，實由孫開華成之，…該處布置防守，皆係臣同李定明、章高元隨時商辦……孫開華血氣之勇，若遇內地土寇，以烏合之師，仗虛驚之氣，或可僥倖有功，如將來海疆再有事故，朝野持其虛聲，一旦假以事權，侵扣餉項所失尚輕，特恐貽誤大局，臣不能不據實密陳。⁷⁹

前摺如與前年劉銘傳奏獎孫開華的摺子相比，相差不可以道里計：

孫開華斬執旗法酋，奪旗銳入，我軍見敵旗被獲，士氣益張，斬馘二十五級，內有兵酋二人，槍斃三百餘人，敵乃大潰……滬尾英人望山觀戰，拍手狂呼，無不頌孫開華之奮勇絕倫，餽食物以鳴歡舞。⁸⁰

劉銘傳之直指孫開華之短，直欲清廷在劉璈後再治孫之罪，幸孫開華揚名立功，中外所共見，事態遂未擴大。

由劉銘傳對付劉璈、孫開華的手段之狠，與之前不謝霆軍鮑超救命之恩，反誣超失時以致兵敗，李鴻章不查，依言上奏，使鮑險罹大辟，劉、鮑遂交惡，時人均以是事劉為理虧。當超死後，劉尚利用徽人劉秉璋為川督以興大獄，迫死超妻⁸¹相類；而劉欲退兵新竹，在艋舺被團團圍住，困處廟中，⁸²而劉璈將其恥事告之左，左並據以參劾，劉銘傳之恨遂深。如上觀來，中法之戰，尤其保台一役，並非劉一人之功勞。且在事成後非理性清算劉璈、孫開華等人，因此不能全面肯定劉銘傳「抗法保台」的功勞。或

⁷⁸ 許雪姬，〈抗法名將孫開華事蹟考〉，《台灣文獻》，三十六卷三，四期，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頁244-247。

⁷⁹ 光緒朝月摺檔，十一年十月十五日（批），劉銘傳奏。

⁸⁰ 《劉壯肅公（省三）奏議》，卷三，頁10-11，總頁294-295。

⁸¹ 《清史稿》，卷四百九，頁11985，薛福成傳。

⁸² John Dodd, "Journal of a Blockaded Resident in North Formosa" Taipei, Cheng-Wen Publishing Co. Rep. 1992, p36.

有學者言應由大處著眼，不必計較劉的這些小缺失。唯歷史乃在實事求是，明白是非，而非建立一個毫無缺點的歷史人物。

五、劉銘傳自強新政的評價

蕭一山、郭廷以在其專著中肯定劉銘傳在台功績，稱許他是奠定台灣近代規模者，而台灣的新事業，其成就較內地十八省為顯著。⁸³因此不管台灣、中國過去研究劉銘傳，我們由文章的題名即可知是採全面肯定法，將台灣的自強新政分成幾個部份如實業（煤、砂金）、教育（西學堂、電報學堂、番學堂、社學）、交通（電線、郵政、鐵路）、撫番（撫墾局的設立，使全島生番歸化）、軍事（設澎湖鎮總兵、設礮台）等來談，較少思考下列問題：

1. 理想和事實間是否能劃上等號？換言之劉銘傳一時百廢俱舉，是否只是紙上作業，尚未付諸實行，如水利事業。⁸⁴

2. 新政內容實際的績效如何？換言之，此一自強新政之各項內容是否都執行的毫無闕失？財政上是否能負擔？是否在全島都推行？

3. 新政成果人民是否能享受到？

4. 邵友濂何以要中止部分新政？

在未能回答上述問題，即貿然包裹式的全盤肯定劉銘傳的功勞，絕非學者所當為。

本人在一九八七年撰寫〈邵友濂與台灣的自強新政〉一文，並在中研院近史所召開的「清季自強運動研討會」中宣讀，當時擔任評論人的某教授，在我發表前天晚上打電話給我，對我發表劉銘傳的新政的闕失是否能被接受表示關心，使我忐忑不安。由此即可知截至當時，尚未有人客觀的評論劉銘傳新政，頂多在介紹新政後，略指其不足之處。

該文先分析新政的闕失在於劉銘傳南北施政的偏差（僅在以台北為中

⁸³ 蕭一山，《清代通史》（三）（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五十二年），頁964。

⁸⁴ 戴鞍鋼、何平之，〈劉銘傳與台灣的經濟建設〉，收入《劉銘傳在台灣》，頁90。作者肯定劉銘傳在倡導和鼓勵調整農副業品種的同時也致力於台灣的水利建設。作者引用《台灣通史》農業志：「初，銘傳籌興物產，尤能大啟水利，以資灌溉。當是時，大嵙崁新撫墾，以其土沃，欲闢水田。光緒十三年，命德國工師墨爾漢往查水源，議鑿巨圳以潤海山、桃澗等堡」，作者如此處理，令讀者以為這是劉銘傳的又一政績，最後作者說：「後因劉銘傳離職，此事未及實行。」

心的地區實施)；清丈的不徹底及導致施九緞事件(因來台測量者的素質不齊、丈量方法不周備、但求時效以致清賦流於粗疏，且課徵比原來重的稅，清丈不徹底)、民心不服(除了北部外，不平之聲紛傳；而且以不繳稅為抗議；散兵游勇充斥)，第四是吏治不良(人才短缺，所用非人)。其次分析造成上述闕失的原因在於劉所處的大環境中，清廷對台政策之由積極轉為消極，尤其一八九〇年間一向支持劉銘傳的醇親王奕訢去職，使來自朝廷的奧援減少；另外劉銘傳在短短的六年內舉行各項新政，但迄未能達成「以台灣之財供台灣之用」的目標，新政的主要來源在於閩省及海關的協餉；再加上光緒十五年底(一八九〇)朝廷漠視台灣脆弱的財政，要台灣每年交五萬兩供築東北鐵路之用，使台灣的財政雪上加霜。因此到劉銘傳離職後，統計虧空已達四十七萬餘兩。除了朝廷的因素、財政困難外，劉銘傳急的個性使新政一時俱舉，但也問題不斷；體弱多病亦是劉無法全力推展新政的原因。總之劉銘傳心目中的新政還有水利設施，基隆港的築港工程，保甲制度的改良，要將台灣府分為二道四府二直隸州三十二縣及在淡水、基隆設置水師的計劃也告無法實行。

該文也列舉了繼任巡撫邵友濂撤廢的新政及原因，在於邵性格上的保守，在財政困難之下只好緊縮台政，減少人民生活的困苦，尤其是劉任內人民的負擔要比以前多出數倍，洪棄生更強調劉銘傳時代農商困苦之狀。⁸⁵邵體弱，且在陞見時已得到朝廷對台態度轉趨消極的訊息，因此對台灣的自強新政採取緊縮的態度。

不過邵友濂在台撫任上也非一無建樹，在吏治的改善方面比劉更積極，並奏調有才能者來台襄助，且「任賢不貳」，在行政區劃上，設有南雅廳同知，及彰化、鹿港分防縣丞；遷雲林縣治於斗六(原設於林圯埔)；纂修台灣省通志(完成十分之六七)，留心獄政，一八九二年曾訂立詞訟章程，使官員不致積壓案件，設金砂局以裕財，只准本地人分界辦理，不准外人廁身其間；在與外人的關係上，雖有外人對邵的主政不滿，但在救助難船上頗為盡力，亦為外人所稱道。他雖非武職出身，但也注意營勇、繼辦存餉，以防軍戍台東，擴大機器局，在甲午中日情況惡化時，亦佈置

⁸⁵ 洪棄生，《寄鶴齋選集》，文叢本304種，頁50-51。洪氏指出「台灣自加賦之後，農不聊生；自設卡之後，商無贏息；自徵稅之後，工鮮餘貲。」「台灣往歲偏設卡，無物不稅，無貨不徵，商人之利仍加諸農，是商困農益困也」。

對日作戰的軍隊。由上述政績，似不應視邵友濂「百事俱廢」⁸⁶，也許可以說台灣的近代化以劉銘傳為先驅，到了邵的時代雖然腳步轉緩，但仍一步一跌地往前邁進，並未完全廢絕。⁸⁷前廈大教授陳碧笙認為「繼任台灣的邵式[友]濂眼光短淺，思想僵化，盡廢銘傳新政，清代所實行的唯一有計劃、有成效的改革就從此夭折了。」⁸⁸顯非持平之論。

事實上〈邵友濂與台灣自強新政〉一文並非首度對邵翻案；早在一九七八年張世賢已在《晚清治台政策》一書中指出邵裁撤新政係為緩和劉銘傳的急進，並盡量減少財政上的赤字，以達成以台地之財供台地之用的目的。⁸⁹但這樣的看法似乎並未受到中、台雙方學者的重視，以致於陳碧笙等人仍一貫地批評邵友濂，以更加彰顯劉銘傳在台的業績。

有關致劉銘傳新政的成敗，只要是實事求是的研究者，都會肯定劉銘傳在保守官僚中不失為一個有活力、有見識的洋務推動者，但也都明瞭，其諸項新政皆有闕失，如果認真地思考他的新政內，有那些是一直推行下去而有重要業績者？恐怕只剩下幾樣。以鐵路來說，當時建成基隆到竹塹的鐵路，日治後卻也做了不少的改動⁹⁰才使功用發揮出來，此亦眾所周知的事實，不贅。

一九九六年成大史研所郭志君以〈劉璈與劉銘傳在台施政之研究〉為碩士論文，⁹¹對劉璈三年半在台的治績做出評價；同時以基隆煤礦經營的成效以視二劉之優劣。其研究中指出劉璈重視煤局經營的各個環節，預料利用機器生產後煤炭的產出較多，故預先規畫煤炭銷售網，以免滯銷；對煤局內部大加整頓，懲治貪污舞弊的人員，使煤炭出口量節節上升；而劉銘傳則不想直接經營而交由商辦，甚至委託英商范嘉士經營，將法國引燃戰爭所得不到的基隆煤礦利權，拱手讓與英商經營，遂為朝廷所譴責，成為

⁸⁶ 連橫，《台灣通史》(上)，頁519。

⁸⁷ 許雪姬，〈邵友濂與台灣的自強新政〉，收入《清季自強運動研討會論文集》，頁458。

⁸⁸ 陳碧笙，《台灣地方史》(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三年)，頁179。

⁸⁹ 張世賢，《晚清治台政策》(台北：私立東吳大學中國學術著作獎助委員會，民國六十七年)，頁237。

⁹⁰ 台灣總督府鐵道部，《台灣鐵道史》(東京：該府，明治四十三年)，上卷，頁16左「清國時代鐵道線圖」，其中有清代和日治時期所造鐵路路線，經對比改易的部份不少，尤其是台北到桃園這一段全部重修，亦可參見第二篇第五款基隆台北間改築，頁221-238。

⁹¹ 郭志君，〈劉璈與劉銘傳在台施政的研究〉，民國八十五年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頁117-128。

被革職的主因，而劉去職後，以無經濟效益而為邵友濂所結束，此例最能彰顯二劉及邵間的優劣。

除了煤局經營失敗外，郭志君也客觀地分析劉銘傳新政的利弊，利和一般的研究相差無己，弊的方面則指出四方面：一是新政偏重於北部，未及於南部；一是興建鐵路的舞弊及無能，一是基隆煤礦經營的失敗，已如上述；一是個性急，對新政一時俱舉，缺乏通盤的考量，上述看法和許文我的看法若合符節。

一九九八年出版的《劉銘傳傳》對劉銘傳的新政分成撫墾、財政、軍事、交通、生產事業來探討，除了撫墾加以專節檢討外，其餘只在介紹每一項事業後做簡單的評價，完全沒有引用上述許文與郭文，其中有幾個觀點仍然沿續過去傳統的看法，如「繼任的邵友濂未延續劉銘傳所開創的基業，建設台灣的措施即告中止。」⁹²「當時中央方面未給他多少人力物力的協助，卻完成了許多件創舉」⁹³，不過褒、貶，都以史實為依據，未如過去將劉銘傳包裝成一個台灣新政的唯一功勞者，也算是回歸劉銘傳本來面目的研究。

去年（二〇〇二年）中國出版了劉銘傳的長篇歷史小說《首任台撫劉銘傳》，盡情的美化劉銘傳，到叫人看了肉麻的地步，而用字之鄙俗也令人「耳目一新」；⁹⁴當然歷史小說並非學術論文似乎不必當真，但是其吹捧劉銘傳做為台灣近代化的功臣之用意十分明顯。

六、結語

本文不在對中國、台灣兩地的劉銘傳研究作出評價，只想勾勒出兩岸研究劉銘傳的軌跡雖有不同，但要將劉銘傳在台執行的新政，定位其為台

⁹² 葉振輝，《劉銘傳傳》（南投：台灣省文獻會，民國八十七年），頁211。

⁹³ 葉振輝，前引書，頁212。

⁹⁴ 裴章傳，《首任台撫劉銘傳》，不談內容，只舉出標題即可略窺一斑，如第三章四「撫番誰解良苦心」，稱：「劉銘傳撫著族孫劉朝帶的遺體，老淚橫流：這是我劉家的好兒男！為了大清國台灣寶島的昌盛興旺和安寧，他硬是把一腔熱血都倒在這兒了，可即使這樣，撫番的大計還是不能改變！不管熟番、生番，都是我大清國的子民啊！」又如第六章一「老樹又著嫩紅花」：「東跑西顛一整天，劉銘傳才回到府中，卻又被眼前的景象驚呆了：三個女人一個比一個打扮得妖豔，卻一聲不吭，笑瞇瞇地站在各自房門。等著她們的共有丈夫劉銘傳。嚇得劉大巡撫大叫一聲：夫人們饒命。」另有如，「走他娘的！」「殺他個狗日的呀！」

灣近代化（或現代化）的先驅（或功臣），以免台灣近代化的功勞為日本人所攘據，則無二致。在《清史稿》中已肯定劉銘傳抗法保台及在台實行新政的業績，這是往後贊揚劉銘傳的基調。日人領台後，因部份繼承劉銘傳的事業（如樟腦專賣、修建鐵路、取消大租戶）推動台灣的現代化，故推崇劉銘傳對台的貢獻。一般民間對劉銘傳在台貢獻的肯定是梁啟超於一九一一年來台，以故國之名人（文人）來台，受限於日本政府的監督，只能在與台人士紳酬酢中做故國之思，故在櫟社內的歡迎會上以劉銘傳為題作詩，肯定、懷會劉銘傳對台的貢獻，連雅堂在《台灣通史》中對劉銘傳的評價，基本上承襲了梁啟超。

戰後研究劉銘傳者也不多，唯中國大陸人士來台眼見台灣在日人手中的物質建設「有相當成就」，卻又不甘肯定日本的殖民統治，因此在歷史上找到了劉銘傳做為箭垛式的人物，將日人的建設移花接木認為凡事都在劉銘傳治台時期起了頭，才有今日。為了經營、塑造完美無缺的劉銘傳，必須將楚系劉璈在中法戰爭的佈防和支援一筆抹煞，並突顯劉璈的剛愎、貪污，滬尾一役立大功的孫開華也幾乎不提，第二步是全面肯定劉在台的新政，不提任何缺點；第三步是為了掩飾劉銘傳新政有缺點，不得不中止，以救台灣的財政，將繼任的邵友濂極力貶抑，於是一個毫無缺點的完人於焉出現。

然而隨著中外資料的記載及台灣史研究的深化，有必要肯定劉銘傳在台灣實行新政的角色，但同時也必須剝去其溢美之評價，恢復劉銘傳的真面目，這不但無損於其在台灣應有的角色，反能由求真的角度踏實的研究歷史人物。

中國大陸揄揚劉銘傳的過程和台灣大不同，在一九七六年所謂改革開放前，沒有人要研究劉銘傳，即使有少數研究，也站在完全批判的角度，主要原因在中共取得政權後，倒轉了歷史人物的評價，將李鴻章及其淮系視為賣國集團，就不必說做為李部下的劉銘傳，何況劉的前半生還背負了討太平軍、平捻軍的「罪孽」，他葬身之地也由於中共推行人民公社而給剷平，遺骨和戰袍火化成灰後，在破四清、文革中輾轉藏匿，迨一切劫難結束後才安葬在普通公墓。

一九七六年隨著大時代改變，中共需要能辦洋務的人，且以「和平統一」對台招手；再加上安徽籍的學者不甘劉銘傳被埋沒，劉銘傳的研究乃水漲船高，分別在一九八五、一九九六年開了兩次以劉銘傳為主的會（這

樣的會並未在台灣開過），並出論文集，而其美化劉銘傳與台灣的手法如出一轍；（只是使用的資料相當貧乏）甚至將劉銘傳的一生寫成長篇歷史小說，劉銘傳受到全面的肯定。這之中出身於廈門大學歷史系的楊彥杰、鄧孔昭的作品，算是較有深度的研究成果，其餘的作者本非研究台灣史，只是湊湊熱鬧，愛國一番罷了！

在過去相關研究中除了去肯定劉銘傳外，也自他和劉璈間的鬥爭；自中法戰爭以迄劉璈被處刑止做更深入的探究，了解兩人間的爭執實包含了湘淮之爭、文武之爭及個性之爭，兩人間沒有全錯或全對，兩人對台灣都做出貢獻。至於新政的闕失已有多項研究，唯揄揚、美化劉銘傳者並未自民富的角度來看，僅以劉銘傳的奏摺所言來談，未評價其實施的成果究竟是短期的，還是真能替台灣奠下近代化的基礎，甚至連劉未曾實施的水利也視為未完成的業績。

然而即使已有前人的研究在前，但觀諸往後相關的研究篇章仍有幾點可議之處。如部份台灣的學者和大部份的中國學者並不注意以往研究的成果，仍舊繼續做沒有創見的劉銘傳研究；其次使用的史料太過有限，無法發掘新史料，使劉銘傳的研究看來雖多，但有水準之作不多。歷史人物的評價本應有客觀標準，卻因政治需要而未做堅實的考訂，在劉銘傳的研究上可看到歷史研究的無法累積及喪失基本的考訂功夫。

在中國，目前最新興的研究是某某省的人對台灣的貢獻，安徽省的人極力為李鴻章、劉銘傳等淮系集團翻案；浙江人可能會急起直追為陳儀、蔣介石翻案，也許讀者會以為我言過其實，但我要說，年初湖南省的某記者向我索取我寫的〈抗法名將孫開華〉一文，在電話中告訴我，湖南人開始要注意孫開華研究了，並邀我前往湖南看看孫開華的故鄉。恐怕不只是孫開華，劉璈亦有翻案的可能，而在翻案的過程中，也許會「觸怒」擁護劉銘傳的安徽省人吧！

第五屆「中國近代文化的解構與重建」
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鄭成功、劉銘傳】
2003年4月25~26日

鄭成功登陸台灣日期新論

石萬壽

成功大學歷史系教授

一、緒言

永曆十五年，西元一六六一年，明延平郡王鄭成功渡海東征，登陸鹿耳門，驅逐荷蘭人，收復台灣。此次之勝利，不但延續永曆年號達二十餘年之久，亦為大漢民族開闢海外樂土。更以逐荷蘭人出台灣之故，在西歐列強橫行全球之際，實為罕見之例，遂使國姓爺之英名，揚名於全世界。因之，鄭成功登陸鹿耳門之日期，實為劃時代之重大日期，值得後人緬懷紀念。

唯鄭成功登陸台灣之日期，中外相關文獻所載不一。中文文獻部份，載錄登陸日期最早者為江日昇《台灣外記》之永曆十五年二月八日，最遲者為康熙二十六年蔣毓英所修撰《台灣府志》之永曆十五年五月。西文資料方面，除 I.V.K.B 作一六六一年七月五日登陸外，其餘之說法，大致在一六六一年四月三十日左右，異說甚少。中西文獻所載述日期之所以有所不同，中文文獻所載日期為鄭氏自頒大統曆，西文文獻則為太陽曆¹。入清以後，視鄭氏三世為海寇，避之猶恐不及，實難於言及登陸台灣日期事，因之，除府縣志及公私著述偶而言及外，並未多加探討。光緒初年沈葆楨奏請建延平郡王祠，以彰揚鄭國姓之功德，祀典日期則分別為正月十六日聖誕，七月十四日秋祭，均與登陸日期無關。乙未台灣改隸以後，以奉延平

¹ 鄭氏、日本、清朝曆法以下通稱陰曆，西洋曆法則通稱陽曆。